

吴忠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之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将我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以来，吴忠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吴忠市政府信息公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，紧紧围绕中心工作，拓宽公开范围，突出基础信息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增强公开意识、强化工作举措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开展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《全市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我局作为 2019 年初新成立的单位，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，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，局属各科室、局属各事业单位负责人为成员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承担政务公开日常工作。局主要负责人在局党组会议上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。

（二）狠抓制度建设。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为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，我局制定了《公开信息审核制度》《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制度》《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（试行）》《政务公开评议制度》《政务信息公

开责任追究制》《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制度》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等制度，为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提供了制度保障。

（三）抓实日常工作。我局 2019 年 1 月份成立，很多业务工作牵涉退役军人利益和社会稳定，不适合公开。截至目前，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 10 余条，发布了《关于公开征求〈吴忠市公共服务机构优待退役军人办法（试行）〉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公告》和《吴忠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》。没有接到网民建议、意见及投诉，未接到依申请公开事项，未产生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案例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2	55.6 万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由于信息公开工作由办公室人员兼职，没有专职人员，以及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特殊性和保密方面的要求，还存在公开内容不够全面、公开方式有待创新等不足，退役军人事务公开的力度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不断完善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。一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管理。明确工作职责，靠实责任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引导，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。同时，加强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提升依申请公开的处置能力

和水平，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二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通过网络、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退役军人事务宣传力度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、主动公开与依法申请公开的关系、内部管理与外部监督的关系，多渠道扩大退役军人事务影响，让社会公众知晓更多的退役军人事务信息，促进退役军人事务监督环境进一步改善。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深度。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，认真梳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对确定公开的退役军人事务工作，及时向社会公开。同时，严把质量关、保密审查关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